

2025 年中国无人机足球联赛

竞赛规程



国家体育总局航空无线电模型运动管理中心

中国航空运动协会

2025 年 4 月

一、主办单位

国家体育总局航空无线电模型运动管理中心

中国航空运动协会

二、承办单位

（一）站点属地政府及服务单位

（二）赛事运营推广单位

（三）赛事服务单位

三、协办单位

（一）站点属地政府及服务单位

（二）赛事服务单位

四、竞赛项目

（一）F9A-A：无刷动力 400 直径无人机足球

（二）F9A-B：无刷动力 200 直径无人机足球

（三）F9A-C：有刷动力 100 直径无人机足球

五、竞赛日程

（一）比赛时间和地点

计划赛事时间 2025 年 6 月至 12 月，比赛共计 6 站，5 站分站赛，1 站总决赛。具体站点、时间、日程以主办单位发布的通知为准。

（二）分站赛根据竞赛规模 2-3 天。

（三）总决赛根据竞赛规模 3-4 天。

六、参赛主体

（一）参赛主体（即俱乐部）资格

1. 参赛主体须为中国境内注册的院校、社会团体、民非组

织或市场主体（有限公司），名称包含“体育、教育、无人机、足球”等字样均可；

2. 法定代表人须为中国公民，且主体须为中国航空运动协会团体会员；

3. 队徽队旗：拥有原创的队徽和队旗；

4. 竞赛口号：体现体育道德风尚或运动特性并具有正能量的竞赛口号。

5. 提交注册材料经审核后，方可成为联赛参赛俱乐部；

6. 同一参赛主体只能申请一支俱乐部参赛；

7. 参赛保障：参赛队伍所有人员须办理全年“人身意外伤害险”，每人保额不低于 30 万元；其他应交材料（详见补充通知）。

（二）俱乐部配置

1. 队伍限额：

F9A-A 项目：每主体限报 2 支球队，每队 6 人（含 1 名替补）；

F9A-B 项目：每主体限报 3 支球队，每队 6 人（含 1 名替补）；

F9A-C 项目：每主体限报 5 支球队，每队 4 人（含 1 名替补）。

同一球队中性别、年龄不限。

2. 人员配置：

领队 1 人、副领队 1-3 人、主教练 1 人、教练 1-9 人；

全员须注册为中国航空运动协会会员。

（三）运动员要求

1. 年龄性别不限，未成年人需监护人全程陪同；
2. 须注册为中国航空运动协会会员，鼓励持 ASFC 执照；
3. 仅可代表单一俱乐部参赛；
4. F9A-C 比赛项目限报 18 周岁以下运动员（以报到日为计）
参赛；
5. 境外运动员须依法完成注册备案；
6. 参赛队伍管理和运动员注册、转会、停赛、禁赛等事项
另见其他相关管理办法。

七、申办资格

（一）申办主体

1. 地方政府相关部门、地方航协或相关民非社团组织、以及具有独立核算的市场主体（有限公司）均可申办分站赛或总决赛。

2. 民非社团组织、市场主体（有限公司）申办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：存续经营超过两个完整年度、两年内无违法犯罪记录、法定代表人及主要发起人股东未被列入失信人。

（二）赛点要求

1. 交通便利。赛场 5 公里半径范围内有超过 1000 人的食宿接待能力。

2. 赛场规范。应有标准篮球馆、乒乓球、排球、羽毛球馆或同等标准的室内场馆，无线电环境良好且为适飞空域，须经专业人员现场勘测签字确认，以及符合赛制其他要求。

3. 安全、服务保障齐全。具备赛事安保、医疗救援、应急

防灾、环卫环保等的保障能力。

八、竞赛办法

（一）执行《2025 年中国无人机足球联赛竞赛规则》，采用参赛队伍与俱乐部双积分制度。

（二）分站赛赛制

1. 资格赛：所有队伍抽签排序，A1 vs A2、A2 vs A3，A3 vs A4，依次类推，每队进行 2 场 B01 比赛，依次根据如下规则进行排序：两场累计积分、净胜球、进球数、被进球数、最大进球数、最小进球数。若名次相同则进行附加赛决定名次。取前 64 位进入淘汰赛阶段（假设参与球队 ≥ 64 支），未进入 64 强队伍按照资格赛排名进行积分争夺赛；

2. 淘汰赛：根据资格赛排名确定淘汰赛对阵情况。淘汰赛每队进行 1 场 B01 比赛，根据胜负情况确定晋级情况。8 强起采用 B03 淘汰制，直至决出冠亚军。

3. 积分争夺赛：未进入淘汰赛阶段的队伍进行每队进行 1 场 B01 比赛，根据胜负情况确定晋级情况。

（三）总决赛赛制

1. 分站赛各赛项总积分前 64 名的参赛队伍晋级总决赛；

2. 总决赛采用小组赛与淘汰赛形式；

3. 小组赛：总决赛阶段小组赛分为 16 个小组，各小组 4 支参赛队伍，A1 vs A2、A1 vs A3、A1 vs A4、A2 vs A3、A2 vs A4、A3 vs A4，其它小组依次类推。单局加时为金球制，单局获胜积 3 分，打平积 1 分，落败积 0 分。最终小组赛以总积分情况，前 2 名进入淘汰赛阶段，出现同分按小组赛阶段净胜球数排名，出

现净胜球数相同，按进球总数排名；

4. 淘汰赛：采用双败淘汰制，进行 1 场 B01 比赛，胜者晋级，负者进入败者组，再负者淘汰。

5. 决赛：5 局 3 胜制，即最后两支球队进行 5 局 3 胜比赛，先胜三局为年度总冠军。

6. 积分争夺赛：未进入淘汰赛阶段的队伍根据小组赛积分情况进行排序，每队进行 1 场 B01 比赛。

（四）积分规则：

1. F9A-A 与 F9A-B 项目成绩计入各分站赛及年度积分，F9A-C 项目成绩不计入各分站赛及年度积分。

2. 根据分站赛和总决赛成绩统计出赛季终榜，分为参赛队伍积分榜和俱乐部积分榜。

3. 参赛队伍积分办法：

A. 资格赛及小组赛：单局获胜积 3 分，打平积 1 分，落败积 0 分；

B. 淘汰赛及积分争夺赛：每晋级 1 阶段积 3 分；

C. 在上述积分的基础上根据最终排名予以奖励：冠军 20 分，亚军 16 分，季军 14 分，殿军 12 分，5-8 名各积 10 分。

总决赛得分按照以上办法乘以 2。

4. 俱乐部积分办法：

每支俱乐部内所有参赛队伍积分总和为其分站赛积分，总决赛得分按照以上办法乘以 2。

（五）申诉

比赛中，运动员对判决结果或违规判罚或赛风赛纪等问题

存在异议的，应按照《中国航空运动协会比赛争议解决与问题反馈机制》中说明的程序、方式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申诉；提出申诉的主体必须为参赛队伍领队，其他人员提出的申诉不予受理。

申诉须以书面方式提交，并缴纳 2000 元押金，申诉成功退还押金，申诉失败则扣除押金。

九、奖励办法

（一）参赛队伍

1. 前八名按照竞赛名次颁发团体证书、奖金（税前），前三名颁发奖牌和奖杯。

2. F9A-A 与 F9A-B 项目奖金依次为 10000 元、6000 元、5000 元、3000 元、2000 元、1000 元、800 元、500 元。

3. F9A-C 项目奖金依次为 5000 元、3000 元、2500 元、1500 元、1000 元、500 元、400 元、250 元。

（二）参赛运动员

奖励进攻球数最多的 F9A-A/B 球员，颁发“最佳进攻球员”奖杯+奖金。

（三）年度奖励

1. 俱乐部：总积分第 1 名获“年度最佳俱乐部”称号+奖金；

2. 参赛队：年度冠亚季军颁发奖杯+奖金；

3. 运动员：设“年度最佳进攻球员”等奖项，评选办法另行通知。

（四）其余奖项、奖励诸如最佳参赛队伍奖、优秀组织奖、

特殊贡献奖、优秀领队、教练员等由比赛组委会决定。

十、仲裁与裁判

根据主办单位的相关规定选派赛事仲裁和裁判人员。

十一、赛风赛纪

赛风赛纪管理将依据《中国航空运动协会赛风赛纪管理办法》、《反兴奋剂条例》等国家相关法规执行。各参赛队伍须加强对所属运动员、领队教练、运动员及其家属等参赛与随队人员的培训和管理，准确理解竞赛规程规则，规范赛场行为，文明参赛。

十二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十三、本规程解释权归中国航空运动协会。